附件1：展覽申請表

| 參展人資料 | | | | |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中文 | 姓 |  | | 名 |  | 照片 | |  |
| 英文 |  | |  |
| 生日  （西元）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性別 | | □男 □女 |
| 地址 | 通訊地址： | | | | | | | |
| 戶籍地址： | | | | | | | |
| 聯絡方式 | 手機： | | 電話（Ｏ）： | | | | 電話（Ｈ）： | |
| email |  | | | | | | | |

| 代理人資料 | | | | |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中文 | 姓 |  | 名 |  | | 性別 | □男  □女 | |
| 英文 |  |  | |
| 生日  （西元）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地址 | 通訊地址： | | | | | | | |
| 戶籍地址： | | | | | | | |
| 聯絡方式 | 手機： | | | | 電話（Ｏ）： | | | 電話（Ｈ）： |
| email |  | | | | | | | |

※填表說明：中文姓名請填寫身份證名，英文姓名請填寫護照名。

※未滿十八歲或非參展人本人之報名者，須填寫代理人資料。

※請填寫郵遞區號

| 創 作 者 學 經 歷 簡 介 |
| --- |
|  |
| 創 作 者 展 覽 經 歷 簡 介  【請依序條列個展、聯展，例：西元年，「展覽名稱」，展館，城市，國名】 |
|  |

附件2：送審作品資料表(可依作品數量自行增減表格)

| 作品一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資料 | | 作品圖片 |
| 中文名稱 |  |  |
| 英文名稱 |  |
| 創作年代  （西元） |  |
| 尺寸（cm）  高(H)×寬(W)×深(D)×件數(Pcs) |  |
| 組件／尺寸說明 |  |
| 版次 |  |
| 媒材 |  | 作品創作理念與說明 |
| 技法 |  |  |
| 備註 |  |
| 作品二 | | |
| 基本資料 | | 作品圖片 |
| 中文名稱 |  |  |
| 英文名稱 |  |
| 創作年代  （西元） |  |
| 尺寸（cm）  高(H)×寬(W)×深(D)×件數(Pcs) |  |
| 組件／尺寸說明 |  |
| 版次 |  |
| 媒材 |  | 作品創作理念與說明 |
| 技法 |  |  |
| 備註 |  |

| 作品三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資料 | | 作品圖片 |
| 中文名稱 |  |  |
| 英文名稱 |  |
| 創作年代  （西元） |  |
| 尺寸（cm）  高(H)×寬(W)×深(D)×件數(Pcs) |  |
| 組件／尺寸說明 |  |
| 版次 |  |
| 媒材 |  | 作品創作理念與說明 |
| 技法 |  |  |
| 備註 |  |
| 作品四 | | |
| 基本資料 | | 作品圖片 |
| 中文名稱 |  |  |
| 英文名稱 |  |
| 創作年代  （西元） |  |
| 尺寸（cm）  高(H)×寬(W)×深(D)×件數(Pcs) |  |
| 組件／尺寸說明 |  |
| 版次 |  |
| 媒材 |  | 作品創作理念與說明 |
| 技法 |  |  |
| 備註 |  |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請務必詳填送審作品資料。

二、如為不同尺寸之組合作品，請詳列個別尺寸，並於「組件／尺寸說明」欄位說明總組件數量。如為相同尺寸之組合作品，請標明總組件數量：高（H）×寬（W）×深（D）cm×件數(Pieces)。

三、價格請於備註欄詳述計算方式，如含有展示播放、儲存等硬體設備，亦請詳細說明。

**附件2-1：課程或講座企劃書：**

| 提案名稱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劃類別 |  |
| 企劃內容 |  |

附件3：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ㄧ、襲園美術館(以下簡稱本館)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進行藝術徵件計畫相關工作，蒐集、處理及使用，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
二、您可依您的需要提供以下個人資料：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 分證統一編號、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或居住地址)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
三、您同意本館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連絡、提供您本館 各項徵件、展覽等相關服務及資訊，以及其他符合本館組織章程所定業務等特定目的之使用方式。

四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館：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請求給予館方設計之文宣品複製本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、(5)請求刪除。

請求方式請以書面或email申請。

五、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館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本館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館有權暫時停止提供對您的服務，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 創作者若冒用他人作品，經證實後，其法律責任自行承擔。

六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館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立同意書人： 簽章(中文簽名，請勿塗改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